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20—064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1月2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2020年10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9,207,888.3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7.79%；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5,338,973.6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61%。
-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未披露的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公司所在的光伏行业目前仍面临着政策变动风险、国际贸易摩擦及新冠疫情导致的宏观经济波动及需求不确定性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日